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党委〔2017〕67号

关于杨文艺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，各单位：

经2017年8月24日校党委会研究，决定：

杨文艺同志任办公室（党委办公室）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张劲松同志任党委组织部（党校）副部长（党校办公室主任）
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王金岭同志任党委宣传部（统战部）副部长（校报编辑部主任）
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白明同志任体育学院党总支副书记。

以上同志原有科级职务自然免除，不再办理免职手续。

特此通知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8月24日印发
